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协同创新中心著作系列

2014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发展研究报告

上海财经大学自由贸易区研究院 上海发展研究院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China (Shanghai) Pilot Free Trade Zone

主编：蒋传海 赵晓雷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协同创新中心著作系列

2014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发展研究报告

上海财经大学自由贸易区研究院 上海发展研究院



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2014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发展研究报告/上海财经大学自由贸易区研究院,上海发展研究院编. —上海: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2013.12

ISBN 978-7-5642-1823-2/F · 1823

I. ①2… II. ①上…②上… III. ①自由贸易区-经济发展-研究报告-上海市 IV. ①F752.85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007862 号

☐ 责任编辑 袁 敏

☐ 封面设计 钱宇辰

☐ 版式设计 孙国义

2014 ZHONGGUO (SHANGHAI) ZIYOU MAOYI SHIYANQU FAZHAN YANJIU BAOGAO

2014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发展研究报告

上海财经大学自由贸易区研究院 上海发展研究院

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市武东路 321 号乙 邮编 200434)

网 址: <http://www.sufep.com>

电子邮箱: webmaster@sufep.com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叶大印务发展有限公司印刷装订

2013 年 12 月第 1 版 2013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787mm×1092mm 1/16 16.5 印张 305 千字

定价:48.00 元

2014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发展研究报告

编 委 会

编委会负责人：孙元欣

编委会委员：	丁剑平	晁钢令
	江若尘	郭羽诞
	鲍晓华	黄俊
	陈仁丽	

前 言

2013年3月28日,国务院总理李克强考察了上海外高桥保税区,他鼓励支持上海积极探索,在综合保税区基础上,研究如何试点先行,建立自由贸易园区,积累经验,推动完善开放型经济的体制机制。

7月3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原则通过了《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8月22日,国务院正式批准设立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9月27日,国务院颁布了试验区总体方案。9月29日,试验区挂牌,首批改革政策细则公布。

建立试验区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决策,是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在新形势下推进改革开放的重大举措。试验区肩负着我国在新时期加快政府职能转变、积极探索管理模式创新、促进贸易和投资便利化,为全面深化改革和扩大开放探索新途径、积累新经验的重要使命,是国家的战略需要。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财政部《关于实施高等学校创新能力计划的意见》(教技[2012]6号)精神,积极对接重大国家战略,上海财经大学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华东政法大学、上海对外经贸大学作为主要参与高校,协同有关政府部门、行业组织、企业单位等,共同培育建设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协同创新中心。同时,建立了上海财经大学自由贸易区研究院暨上海发展研究院。

本书是上海财经大学自由贸易区研究院组织编写的试验区系列丛书之一。本书记录了试验区的筹建和发展情况,以及学者们的思考。本书由三个部分组成:第一部分发展篇,记录了试验区筹备和运行阶段的大事记、园区建设和企业动态;第二部分研究篇,给出了10篇不同视角的研究报告;第三部分政策法规篇。

本书由孙元欣教授主编。各章撰写人为:第一章、第二章和第三章,陈

仁丽；第四章，孙元欣、杨汝梁、王菁、周任远；第五章，孙元欣、周任远、吉莉、文巧甜、董国姝、陈静、徐小琴；第六章，丁剑平、赵晓菊、裴涛、方琛琳；第七章，李亚波、郭羽诞；第八章，王冠凤、郭羽诞；第九章，晁钢令、王涛；第十章，江若尘、余典范、王丹、翟青、牛志勇、盛伟；第十一章，鲍晓华、陈伟智、高磊；第十二章，黄俊、石广翔、张海明；第十三章，江若尘、牛志勇、余典范、王丹、翟青、盛伟。孙元欣负责全书总撰。

本书在撰写过程中，参考和引用了许多国内外有关研究成果和文献，在此一并表示诚挚的感谢！对于书中存在的不足，诚望读者们批评指正。我们希望下一年的《2015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发展研究报告》将有进一步的提高。

孙元欣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目 录

前言/1

第一篇 发展篇

第一章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大事记/3

一、概要/3

二、重要事件/4

第二章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园区建设/12

一、概要/12

二、重要事件/13

第三章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企业动态/24

一、概要/24

二、重要事件/25

第二篇 研究篇

第四章 中国经济升级版与试验区制度创新/35

一、中国经济升级版的内涵/35

二、国际上自由贸易园区的发展/38

三、上海综合保税区基础条件和转型发展需求/40

四、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的制度创新/42

第五章 负面清单(2013版)与改进方向/44

- 一、负面清单管理和国际投资规则/44
- 二、试验区负面清单管理和配套改革/47
- 三、负面清单(2013版)依据和内容/49
- 四、两种管理模式的比较/51
- 五、负面清单(2014版)的改进方向/52

第六章 试验区金融开放与改革——从要素流动速度不对称视角分析/54

- 一、金融要素与其他生产要素运动速度匹配/54
- 二、“壮士断腕”改金融体系/56
- 三、“安装减速器”来降低金融要素的“异常”流速/61
- 四、结束语：调整好两类要素流动速度/65

第七章 自由贸易试验区发展离岸贸易/66

- 一、对离岸贸易的界定/66
- 二、国际发达城市发展离岸贸易的做法/67
- 三、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发展离岸贸易的主要优势/70
- 四、上海自贸试验区离岸贸易的政策建议/71

第八章 融资租赁——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大有前途的产业/73

- 一、融资租赁概述/73
- 二、国际融资租赁业务发展概览/76
- 三、融资租赁在上海自贸试验区的最佳利好/78
- 四、融资租赁在上海自贸试验区的最佳实践/79

第九章 自由贸易试验区推进上海“平台经济”建设/85

- 一、“平台经济”与全球城市/85
- 二、“平台经济”城市的国际比较/87
- 三、自由贸易试验区相关试点政策解读/90
- 四、借自贸试验区的契机推进上海“平台经济”建设/94

第十章 上海发展总部经济的新环境和对策研究/97

- 一、总部经济发展的新趋势与上海总部经济的现状/97
- 二、上海建立自由贸易试验区与总部经济的关系/102

三、上海总部经济发展对自贸区的诉求/105

第十一章 全球与中国服务贸易发展概况/112

- 一、服务贸易快速不平衡增长/112
- 二、国际服务贸易国别发展不平衡/118
- 三、国际服务贸易内部项目发展不平衡/123
- 四、服务业开放度的国际比较/128
- 五、中外服务贸易开放度的比较及建议/132

第十二章 中国企业“走出去”的现状与问题/134

- 一、我国企业对外投资的现状/134
- 二、我国企业对外投资存在的问题/140
- 三、我国企业“走出去”的障碍与制约/141
- 四、我国企业“走出去”需要的支持/144

第十三章 自贸区与总部经济发展的经验借鉴/147

- 一、香港自由贸易区与总部经济的发展/147
- 二、新加坡自由贸易区与总部经济的发展/152
- 三、迪拜自由贸易区与总部经济的发展/155
- 四、其他自由贸易区/157
- 五、发展启示/158

第三篇 政策法规篇

- 1.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国发[2013]38号)/161
- 2.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管理办法(上海市人民政府令第7号)/169
- 3.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外商投资项目备案管理办法(沪府发[2013]71号)/179
- 4.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境外投资项目备案管理办法(沪府发[2013]72号)/182
- 5.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外商投资企业备案管理办法(沪府发[2013]73号)/185
- 6.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境外投资开办企业备案管理办法(沪府发[2013]74号)/188

7.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2013年)(沪府发[2013]75号)/191
8. 中国银监会关于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行业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银监发[2013]40号)/202
9. 资本市场支持促进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若干政策措施/204
10. 保监会支持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205
11.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金融支持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的意见/206
12. 交通运输部关于在上海试行中资非五星旗国际航行船舶沿海捎带的公告/210
13. 交通运输部 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落实《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加快推进上海国际航运中心建设的实施意见(交水发[2013]584号)/212
14.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关于支持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的若干意见/216
15. 工商总局关于同意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试行新的营业执照方案的批复/219
16. 工商总局关于授予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自由贸易试验区分局外商投资企业登记管理权的通知/220
17.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关于支持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的意见(国质检通[2013]503号)/221
18. 关于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内企业登记管理的规定/224
19. 文化部关于实施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文化市场管理政策的通知(文市发[2013]47号)/227
20.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外商独资医疗机构管理暂行办法(沪府办发[2013]63号)/229
21.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中外合作经营性培训机构管理暂行办法(沪府办发[2013]64号)/234
22. 关于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有关进口税收政策的通知(财关税[2013]75号)/239
23.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内企业以非货币性资产对外投资等资产重组行为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91号)/240

参考文献/242

附录:部分国际投资术语/249

第一篇

发 展 篇

第一章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大事记

上海财经大学自由贸易区研究院

一、概要

建立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简称“试验区”),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决策,是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在新形势下推进改革开放的重大举措,其基础和雏形是上海综合保税区。

在筹备阶段,经中国商务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交通运输部、中国人民银行、海关总署、工商总局、质检总局、国务院法制办、银监会、证监会、保监会等 20 多个部门会商协同,形成了总体方案。2013 年 7 月 3 日,国务院原则通过《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简称《总体方案》)。8 月 22 日,国务院正式批准设立试验区。9 月 27 日,国务院印发《总体方案》。9 月 29 日,试验区挂牌。

11 月,中国共产党十八届三中全会召开。全会指出,建立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是党中央在新形势下推进改革开放的重大举措,要切实建设好、管理好,为全面深化改革和扩大开放探索新途径、积累新经验。在推进现有试点的基础上,选择若干具备条件地方发展自由贸易园(港)区。

试验区是中国经济升级版的缩影和试验田,其意义堪比 20 世纪后期中国深圳特区、上海浦东等改革试点。试验区是中国对外经贸的重要门户,从地缘经济看,试验区将对长三角区域经济发挥综合推动作用。

展望 2014 年,试验区核心任务是制度创新,“破”与“立”、“放开”与“监管”、“试验”与“推广”等矛盾交错,改革需要智慧和勇气。试验区将完善 16 项制度创新框架。试验区先期改革成果将在浦东新区、上海市和全国各地推广。试验区将探索“制度创新升级版”,发挥好排头兵、先行者和“苗圃”的作用。全国各地自由贸易

园(港)区将陆续设立,如广东前海、天津、青岛、厦门、宁波、舟山、苏州、重庆、广西凭祥等。

二、重要事件

(一)第一阶段:试验区方案形成(2013年3月初至7月初)

1. 习近平强调:坚定不移深化改革开放 加大创新驱动发展力度

2013年3月5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十二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上海代表团审议时强调,要把握好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坚定不移深化改革开放,更加自觉地把工作着力点放到加大创新驱动力度上来,不断为创新发展注入新的动力和活力。他希望上海要立足全局、突出重点,深入探索中国特色、时代特征、上海特点的科学发展之路,当好全国改革开放排头兵、科学发展先行者。

2. 李克强考察外高桥保税区 鼓励上海建立自贸试验区

2013年3月28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在上海外高桥保税区考察时,勉励上海港发挥长江黄金水道龙头的作用,辐射带动沿江港口和中上游腹地发展。他鼓励支持上海积极探索,在综合保税区基础上,研究如何试点先行,建立自由贸易园区,积累经验,推动完善开放型经济的体制机制。

李克强在企业现场座谈会上说,我国改革开放的一大特点就是改革与开放相伴随,在一定程度上是开放促改革,现在看这方面仍有很大的空间和潜力。要以进一步扩大开放推动观念和体制创新,形成开放新格局。我们要立足内需,面向世界,深耕亚太,吸引更多的跨国公司地区总部、运营中心来华落户,推进新一轮对外开放。引进来要放宽领域特别是服务业领域,走出去要注重形成研发、品牌、营销相结合的综合优势,在扩大开放中拓展发展空间,用倒逼机制推动转型升级。

3. 商务部和上海市召开专题会议 研究自贸试验区总体方案

2013年5月2日,上海市政府召开专题会议,36个市相关部门和中央在沪单位参加了会议。会议要求各部门深化研究自贸试验区具体内涵、开放领域、管理制度等,尽快形成总体方案。2013年5月11日,上海市市长杨雄和商务部部长高虎城主持召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联合工作组第一次会议,对总体方案内容框架形成了共识。

4. 商务部和上海市人民政府正式向国务院报送试验区总体方案送审稿

2013年6月30日,商务部、上海市人民政府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在深入研究的基础上,拟定了《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草案),上报国务院审批。主要内容包括进一步深化改革、加快政府职能转变、积极探索投资管理模式

创新、扩大服务业开放、加快转变贸易发展方式、深化金融领域的开放创新、建立与试验区相适应的监管等制度环境等。

(二)第二阶段:总体方案细化完善(7月初至9月底)

1. 国务院原则通过《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

2013年7月3日,国务院总理李克强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讨论并原则通过了《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在上海外高桥保税区等4个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内,建设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是顺应全球经贸发展新趋势、更加积极主动对外开放的重大举措。

要进一步深化改革,加快政府职能转变,坚持先行先试,既要积极探索政府经贸和投资管理模式创新,促进贸易和投资便利化,扩大服务业开放;又要防范各类风险,推动建设具有国际水准的投资贸易便利、监管高效便捷、法制环境规范的自由贸易试验区,使之成为推进改革和提高开放型经济水平的“试验田”,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发挥示范带动、服务全国的积极作用,促进各地区共同发展。这有利于培育我国面向全球的竞争新优势,构建与各国合作发展的新平台,拓展经济增长的新空间,打造中国经济“升级版”。

2. 自贸试验区建设是上海全市重中之重的全局性工作

2013年7月12日,中共上海市委十届四次全会提出,要围绕创新转型,凝神聚力,狠抓机遇。牢牢抓好以开放倒逼改革的机遇,牢牢抓好国家推进关键领域、重点环节改革的机遇。加快建设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是下半年全市重中之重的全局性工作。

3. 国务院常务会议讨论通过拟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的关于授权国务院在试验区内暂停部分有关法律规定的决定草案

2013年8月16日,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为推进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探索负面清单管理,创新对外开放模式,会议讨论通过拟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的关于授权国务院在试验区等国务院决定的试验区域内暂停实施外资、中外合资、中外合作企业设立及变更审批等有关法律规定的决定草案。

4. 国务院批准设立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2013年8月22日,国务院正式批准设立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试验区范围涵盖上海市外高桥保税区、外高桥保税物流园区、洋山保税港区和上海浦东机场综合保税区这四个海关特殊监管区域,总面积为28.78平方公里。建设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是顺应全球经贸发展新趋势、实行更加积极主动开放

战略的一项重大举措。

主要任务是要探索我国对外开放的新路径和新模式,推动加快转变政府职能和行政体制改革,促进转变经济增长方式和优化经济结构,实现以开放促发展、促改革、促创新,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服务全国的发展。建设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有利于培育我国面向全球的竞争新优势,构建与各国合作发展的新平台,拓展经济增长的新空间,打造中国经济“升级版”。

为推进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探索外商投资负面清单管理,创新对外开放模式,国务院已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并决定在试验区调整部分法律规定的行政审批和事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将在完成相关法律程序后公布。

5. 结合自贸试验区建设要求 上海出台 42 条举措

2013 年 8 月 25 日,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金融支持经济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上海出台 42 条实施意见,提出上海要结合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的要求,先行先试,使国家金融改革、创新有关部署在上海最先落地。

6. 中共中央政治局听取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筹备工作汇报

2013 年 8 月 27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听取了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筹备工作汇报。会议指出,建立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是党中央从国内外发展大势出发,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在新形势下推进改革开放的重大举措,对加快政府职能转变、积极探索管理模式创新、促进贸易和投资便利化,为全面深化改革和扩大开放探索新途径、积累新经验,具有重要意义。国务院要加强领导,上海市要精心组织实施,有关部门要大力支持,努力把试验区建设好、管理好,发挥示范带动、服务全国的积极作用。

7. 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上海自贸试验区暂停实施 3 部法律规定的行政审批

2013 年 8 月 30 日,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作出决定,授权国务院在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暂时调整涉及外商投资审批的 3 部法律规定的行政审批。为解决有关法律规定在试验区内的实施问题,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授权国务院在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等国务院决定的试验区内暂时停止实施有关法律规定的决定(草案)》。国务院建议,暂停实施上述法律有关规定的期限为 3 年,适用于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等国务院决定设立的试验区。并及时对试行情况进行评估,实践证明可行的,及时提出修改完善有关法律规定的建议;实践证明不宜停止实施的,及时提出恢复施行有关法律规定的建议。

8. 上海市人大常委会关于试验区暂时调整实施本市地方性法规有关规定的决定

2013年9月26日,为了依法支持自贸试验区先行先试,上海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8次会议通过《关于在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暂时调整实施本市有关地方性法规规定的决定》,2013年10月1日起实施。内容涉及: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授权国务院在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暂时调整有关法律规定的行政审批的决定》,在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内,对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之外的外商投资,停止实施《上海市外商投资企业审批条例》。

凡法律、行政法规在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调整实施有关内容的,本市有关地方性法规作相应调整实施。本市其他有关地方性法规中的规定,凡与《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不一致的,调整实施。有关地方性法规调整实施在3年内试行。

9.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公布

2013年9月27日,国务院颁布《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在金融、航运、商贸服务、专业服务、文化服务、社会服务六大领域扩大开放措施。

10.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挂牌

2013年9月29日,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挂牌,首批改革政策细则公布。上午,挂牌仪式在外高桥举行。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上海市委书记韩正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揭牌。商务部部长高虎城和上海市委副书记、市长杨雄共同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管委会”揭牌。

高虎城在仪式上致辞:建立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是我国在改革开放新形势下,顺应全球经贸发展新趋势,实施更加积极主动对外开放战略的一项重大举措,重点任务是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探索管理模式创新、扩大服务业开放、深化金融领域开放创新,这将为全面深化改革和进一步扩大开放,实现制度创新,探索新途径、积累新经验,对激发经济活力、创造制度红利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商务部将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继续积极支持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希望通过大家的共同努力,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能够成为我国推进改革和提高开放型经济水平的试验田,发挥好示范带动、服务全国的作用,促进各地区共同发展,推动形成我国面向全球的新的竞争优势,打造中国经济“升级版”。

11. 上海市人民政府公布“负面清单”等六项管理办法

2013年9月29日,上海市人民政府公布《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管理办法》、《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2013年》、《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外商投资项目备案管理办法》、《中国(上海)自